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3MA49PDR81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宋丹

注册资本 贰仟零壹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3月8日
住所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邾城大道1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电子出版物复制；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包装服务；纸制品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纸制品制造；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5日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

黄环审〔2021〕234号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黄冈产业园，邾城大道以东，中粮大道以南，福海路以北，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项目建设面积 29022m²，总建筑面积 35850m²，包含生产厂房、周转库房、仓储中心、综合办公楼及生活区。项目共设置 6 条印刷线、2 条装订线、2 条包装线。建成后，达到年生产书籍 3000 万册，彩盒包装 200 万个的生产规模。

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建设地点符合园区相关规划要求。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和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我局核定的总量控制要求，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

得到缓解和控制。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印刷生产过程（印刷、覆膜和胶装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须满足《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1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须满足《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食堂油烟通过专用烟道从顶部排出，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要求。

（二）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园区管网进入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外排废水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选购噪声排放值低的设备，对产噪机械设备合理布局，尽量安装在远距厂界

的地方等。通过消声、减振、隔音和距离衰减等一系列措施确保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

（四）妥善处置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严格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妥善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落实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相关手续，危险废物在转移过程中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建设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规范要求。

（五）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排气筒应按规范要求预留永久性监测口、监测平台和标识。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项目设置一个废水总排放口，废水总排放口应规范化建设，必须为明渠式，不得采用地下式排放。

三、加强环境风险控制。公司要强化职工安全生产教育，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报我局备案。

四、做好人员培训和内部管理工作。建立完备的环境管理制度和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明确环境管理岗位职责要求和责任人，制定岗位培训计划等。做好档案管理。

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距离控制要求，并配合地方政府做好规划控制工作，环境保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六、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七、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该项目投产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并依法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你单位公开上述信息的同时，应当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八、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工程规模、生产工艺以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建设单位应当

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九、请黄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黄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黄州区分局、湖北方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废纸料收购框架协议

甲方：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天冠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一、协议内容

甲方为黄冈市高新开发区黄冈产业园内投资新建的一家大型印务公司，预计在本年度投入生产运营，因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纸料需引入一家具有相关业务能力的合作方进行回收。

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甲方同意引进乙方作为意向合作方，现双方就以上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1、废纸料回收地址：黄冈产业园邾城大道18号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厂区。
- 2、废纸料类型分四类：纯白边、纯书边、纯印刷油墨纸、纸箱纸皮等。
- 3、废纸料计价规则：根据武汉市市场行情波动由双方确认收购价格，按不同品种区别计价结算，所有废纸各品种按（公斤）计价结算，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 4、付款方式：甲乙双方各持过磅计数台账薄一本，双方签名为据，乙方应向甲方就地付款，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
- 5、经甲方了解市场行情后，在同等市场行情收购价的情况下优先选择乙方作为合作方。
- 6、双方需对合作协议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双方合作的信息和资料。



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名加盖公章后即日起生效。

二、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 ① 甲方有权对废纸料回收业务做专项招标、询比价、竞争性谈判等；
- ② 在协议期内甲方有权不定时对各类产品回收价格进行抽查，发现回收价格低于市场行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市场行情价进行回收，乙方拒不接受时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 ③ 乙方未按时结清废纸料回收款项，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 ④ 甲方免费提供指定的废纸料周转场地供乙方使用。

2、乙方权利和义务

- ① 当市场行情发生波动时需及时向甲方提出调整废纸料回收价；
- ② 乙方需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废纸料回收款；
- ③ 乙方需对整个回收业务全流程保密，因乙方泄露相关信息造成甲方损失需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④ 乙方应派固定人员到甲方指定区域进行废纸料打包及搬运作业，该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厂区的管理制度规范作业，乙方对指派人员自身安全和业务风险承担全部责任；因乙方或乙方指派人员因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需承担全部损失赔偿。

三、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从 2022年10月31日 至 2023年10月30日 止，合



同期限为壹年。合约期满任何一方如不予续约，则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若合同期满双方均无书面明示，本协议视为自动续约壹年。

四、争议

甲乙双方各自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在甲乙双方有争议的情况下应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协商不妥，甲乙双方可以在黄冈市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法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签章(法人或授权代表):



附件 4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及资质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湖北隆轩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为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委托乙方处理其生产、办公、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此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危险废物各类、单价及价款的计算

本合同采用以下计价方式，按以下表格中所列危废单价和甲方实际处理危废数量计算合同价款：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废物明细	包装方式	价格(元)	性状	年预估处理(吨)	处置方式	备注
1	废油墨桶	HW12	900-253-12	桶装	包干价 (5000)	固体	0.15	焚烧	
2	废胶桶	HW49	900-041-49	桶装		固体	0.05	焚烧	
3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桶装		固体	0.2	焚烧	
4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桶装		液体	0.3	焚烧	
5	废清洗剂桶	HW12	900-253-12	桶装		固体	0.08	焚烧	
6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固体	0.3	焚烧	

备注条款：

1. 以上价格含税，乙方开具 6%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运输费），危废转运 3 吨内甲方承担运输费，超过 3 吨按 2500 元/吨结算，乙方承担运费。
2. 本合同价格包含处置费、保险费等，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收取其他费用。
3. 如有新增的危险废物，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

第二条 合同期限

该合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1 月 1 日止。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计量

危险废物的计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采用以下计量方式：

- A. 委托第三方计量，计量结果双方签字确认；
- B. 按实际计量数填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4.1 指定_____代表，专门配合乙方对现场危险废物的交接。
- 4.2 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不可混入其他杂物或将危险废物混装，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
- 4.3 甲方有废物需要转运时，需提前5日电话通知乙方。

4.4 按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派人来接收危险废物，并保证其派来接收的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接收和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和能力，并持有相关的许可证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许可证）有效期内。

5.2 乙方应具备处理危险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理条件的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理过程中，不得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5.3 乙方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标准对接收的危险废物储存并实施无害化、安全处置。

5.4 乙方运输车辆应为危货运输车辆，驾驶员押运员具备资质。依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到甲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危险废物，并做到依法转移、运输危险废物。

5.5 乙方派往甲方工作场所的工作人员，有责任了解甲方的管理规定，遵守甲方有关的安全和环保要求，且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5.6 乙方派来的接收人员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自我防护工作，接收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后的健康、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合同费用的结算及交付

6.1 结算依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以双方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定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及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或《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为依据进行结算，确定单次处置费用总额。

6.2 结算时间

乙方应在单次危险废物收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危险废物处理中心危险废物处置单次综合费用结算单》

6.3 支付时间

甲方应于乙方提交结算单据及发票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全额支付单次处置费用。

6.4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指定对公银行账户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或者将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转交与第三者处理或者由甲方负责处理，乙方不承担由此而产生费用。

7.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未支付款金额的同期银行借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3 乙方或乙方派到甲方的工作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资质和能力，却采用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证明其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能力，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 10% 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赔偿甲方损失。

7.4 乙方未按照甲方通知及时转移危险废物给甲方或者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该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损失，为此向任何第三方，包括职工承担的赔偿，为此发生的争议解决费用等。

7.5 如违反本合同规定义务造成危险物品泄漏、污染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

置存
同专

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按以下第A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A. 提交守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B. 提交 仲裁。

第十条 合同效力及其它

10.1 依据合同做出的所有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对方。当面送达或以信函方式送达的，以收件方签收之日为送达日；以传真方式送达的，以收到对方的回复传真之日为送达日。

10.2 若甲方生产工艺流程或规模发生变化，产生本合同所列明之外的危险废物的处置事宜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3 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10.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各执贰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留存或到环保部门备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湖北降维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住所地		住所地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陈策楼镇蔡家铺村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叶安南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南英
电话		电话	18972720049
开户行		开户行	湖北黄冈农村商业银行火车站支行
账号		账号	8201 0000 0018 98714
税号		税号	91421100331901962L
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00331901962L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北隆轩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4年09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叶安南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对危废处置项目的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黄冈市黄州区陈策楼镇张家铺村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4日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号: S42-11-02-0123

发证机关: 湖北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法人名称: 湖北隆轩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安南

住所: 黄冈市黄州区陈策楼镇张家铺村

经营设施地址: 湖北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鹰岭一路4号,
经度: 115.00503461, 纬度: 30.56791967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利用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焚烧处置危险废物 (HW02、HW03、HW04、HW06、HW08、HW11、HW12、HW13、HW38、HW49、HW50共11个类别, 178个小代码); 高温再生废活性炭 (HW02、HW04、HW05、HW06、HW13、HW39、HW45、HW49共8个类别, 16个小代码, 限颗粒状废活性炭) (具体类别见副本附表)

核准经营总规模: 19500吨/年 (焚烧处置15000吨/年、
高温再生废活性炭45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2023年12月19日至2028年12月18日
有效期限为5年

初次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HUANGGANG BÓ CHUANG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检测报告

鄂 B&C (2024) [检]字 010142 号



项目名称: 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

委托单位: 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制日期: 2024 年 1 月 20 日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说明

- 1、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2、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及校核、审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增删无效。
- 4、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本单位批准全文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仍无效。
- 5、如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邮寄报告以邮戳为准）向本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受理后仍有异议的，可向上级监测部门提出书面仲裁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本报告检测结果。
- 6、本单位商标、名称及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宣传。

本机构通讯资料：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

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电话：0713-8100389

邮政编码：438000

电子邮箱：hgbcjc@126.com



1、项目概况

受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7 日~2024 年 1 月 8 日对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此报告。

2、监测内容

根据委托单位的要求，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对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1。

表 1 采样信息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	Q1	非甲烷总烃、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3 次/天， 监测 2 天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Q2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侧外，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监测 2 天
	厂界西南侧外，下风向	G2		
	厂界西侧外，下风向	G3		
	厂界西北侧外，下风向	G4		
	印刷生产车间外	G5	非甲烷总烃	4 次/小时， 监测 2 天
废水	生活废水总排口	W1	pH、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氨氮	4 次/天， 监测 2 天
噪声	东侧厂界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1 次， 监测 2 天
	南侧厂界外 1m 处	N2		
	西侧厂界外 1m 处	N3		
	北侧厂界外 1m 处	N4		

3、检测项目、依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依据、分析方法、检出限及仪器等详见表 2。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邮箱：hgbcjc@126.com

表 2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9mg/m ³	GC-6890AFID 气相色谱仪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604-2017	气相色谱法	0.09mg/m ³	GC-6890AFID 气相色谱仪
废水	pH	HJ 1147-2020	电极法	/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悬浮物	GB 11901-89	重量法	4mg/L	FA2204 电子天平
	化学 需氧量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mg/L	JHR-2 型 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氨氮	HJ 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6228+型声级计 AWA6021A 型校准器	

4、质量控制措施

- (1)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质控统计详见表 3。

表 3 质控统计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方式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甲烷	mg/m ³	质控样 81711015, 126±6	128 合格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样 2001154, 118±6	117 合格
	氨氮	mg/L	质控样 2005158, 1.54±0.07	1.51 合格
	石油类	mg/L	质控样 A23070405, 40.5±3.3	40.9 合格

5、检测结果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4~表 5。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邮箱：hgbcj@126.com

表4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	圆形	/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4年 1月7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7001	17147	16956	17035	
	流速	m/s	13.2	13.3	13.2	13.2	
	含湿量	%	3.8	3.6	3.7	3.7	
	烟气温度	℃	13.2	13.3	13.2	13.2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82.6	84.8	90.2	85.9
		排放速率	kg/h	1.40	1.45	1.53	1.46
2024年 1月8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7106	17367	17767	17413	
	流速	m/s	13.1	13.3	13.6	13.3	
	含湿量	%	3.9	4.0	3.9	3.9	
	烟气温度	℃	10.5	10.2	10.4	10.4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80.7	87.9	96.4	88.3
		排放速率	kg/h	1.38	1.53	1.71	1.54

表5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4年 1月7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7195	16701	16978	16958	
	流速	m/s	13.2	12.8	13.0	13.0	
	含湿量	%	4.1	4.0	4.0	4.0	
	烟气温度	℃	10.6	10.4	10.2	10.4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16.2	11.8	18.7	15.6
		排放速率	kg/h	0.279	0.197	0.317	0.264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3848
2024年 1月8日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6501	16496	16307	16435
	流速	m/s	12.9	12.9	12.7	12.8
	含湿量	%	3.7	3.8	3.6	3.7
	烟气温度	℃	11.2	10.9	10.7	10.9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Nm ³	12.9	17.1	13.3
	排放速率	kg/h	0.213	0.282	0.217	0.237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6~表 7。

表 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年 1月7日	非甲烷总烃	G1	0.84	0.71	0.79	0.86	晴, 7~10℃, 东风 1.6m/s, 气压 101.6Kpa
		G2	0.92	0.96	1.03	0.97	
		G3	1.26	1.30	1.28	1.35	
		G4	1.08	1.14	1.06	1.11	
2024年 1月8日	非甲烷总烃	G1	0.66	0.72	0.64	0.69	晴, 8~10℃, 东风 1.6m/s, 气压 101.5Kpa
		G2	0.83	0.82	0.79	0.78	
		G3	1.16	1.23	1.08	1.26	
		G4	0.92	0.89	0.97	0.91	

表 7 厂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4年 1月7日	非甲烷总烃	0.93	0.95	0.97	1.02	0.97	晴, 10℃, 东风 1.5m/s, 气压 101.3Kpa
2024年 1月8日	非甲烷总烃	0.87	0.89	0.81	0.94	0.88	晴, 10℃, 东风 1.6m/s, 气压 101.6Kpa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邮箱: hgbcj@126.com

5.3 废水检测结果详见表 8。

表 8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 年 1 月 7 日	生活废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7.1	7.3	7.2	7.2
		悬浮物	mg/L	12	16	18	15
		化学需氧量	mg/L	216	207	211	199
		氨氮	mg/L	9.16	8.96	8.88	9.28
		动植物油	mg/L	4.95	5.06	5.04	4.91
2024 年 1 月 8 日	生活废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7.1	7.2	7.1	7.3
		悬浮物	mg/L	12	11	16	14
		化学需氧量	mg/L	229	221	202	239
		氨氮	mg/L	10.5	9.30	8.90	9.20
		动植物油	mg/L	5.03	4.86	4.88	4.91

5.4 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9。

表 9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昼间 (6:00-22:00)
2024 年 1 月 7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7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8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6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6
2024 年 1 月 8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7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8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7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7



6. 声明

本检测报告仅适用于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2024年1月7日~2024年1月8日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期间相应条件下随机抽样的检测结果，不适用于其它时段。

编制人： 李俊 审核人： 李书也

签发人： 汪玉 签发日期： 2024.1.20

*****报告结束*****

博创检测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邮箱：hgbcjc@126.com

附图：现场监测照片及现场监测点位图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厂界无组织废气



厂内无组织废气



生活废水总排口



噪声



现场监测点位图



Master 产品使用守则及安全数据 产品：报业润版液

修订日期：04/21

1、公司名称及产品认证						
产品名称：	报业润版液		用途：印刷机润版液			
公司名称：	Hydro-Dynamic Products Harbour Way Industrial Estate Shoreham-by-sea West Sussex BN43 5HZ					
						紧急联络电话：01273 464881
2、构成成份资料						
产品成份就欧洲共同体指导 91/155 作出健康指示。						
名称	CAS 编号	EINECS	浓度范围	代码	R phrases	MEL/OES
5-氯-2-甲基-2H-异噻唑啉-3-酮	26172-55-4	247-500-7	0.0015-0.06%	T.C.N.	R23/24/25,R34,R43,R50	
2-甲基-2H-异噻唑啉-3-酮	2682-20-4	220-239-6	0.0015-0.06%	T.C.N.	R24/25,R34,R43,R50	
3、安全忠告						
避免长时间直接接触皮肤						
4、紧急护理						
一般接触：任何情况下有不适，请立即就医						
眼部接触：用流动清水直接洗涤眼部 10 分钟，保护眼帘分开并立即就医						
皮肤接触：用流动清水彻底洗涤接触部份，立即移除弄脏衣物，衣物要彻底洗涤后方可再用						
误吞：若有任何误吞情况，应立即就医。用清水漱口，保持镇定。如有呕吐可尽量保持呕吐状态，但切忌强行呕吐。若呼吸不规则或困难，先用氧气保持呼吸及立即就医。						
5、消防措施						
灭火媒体：建议使用：水、泡沫、粉末、沙、泥土。在器皿上洒水保护低温						
建议配戴呼吸装置 请勿让灭火后水源流向排水沟或水道						
6、安全措施						
应存放于远离火种及空气流通地方。如有溢出现象，建议先使用沙、泥土或不易燃物质吸取后弃置。						
保护详情可参阅第 13 节。弃置条例应根据使用者当地条例为准。						
如有弃置物弄污河流或食水道，请即通知使用者当地有关部门。						
7、处理及库存						
处理						
适当的运载材料是低碳钢，不锈钢，聚乙烯。不合适的运载材料是丁基橡胶、多苯乙烯、其它塑料、橡胶。						
产品应该只在柔和灯光或不炽热光源下被使用。电机设备应该有适当保护。						
应准备一个容器在供电不足时转移至另一个容器。操作员应该佩带防静电鞋类及衣物，地板应该是绝缘。						
保持容器紧紧被关闭。远离高温和明火。避免溅入眼部及长时期或重复的皮肤接触。						
避免蒸气和薄雾式的吸入。使用范围内应该禁止抽烟，吃和喝。为个人保护参见部分 8。						
不要使用压力压倒空容器，总保留容器材料和原始一样。						
一切依从健康与安全法律工作。						
库存						
遵守标签防范措施。存放在 0℃ 和 40℃ 之间干燥及良好通风地方，避免高温和日光直接照射。远离燃烧来源。						
远离氧化及强酸材料。不要抽烟。防止未授权者使用。容器打开后必须仔细重新密封和垂直放好防止潮出。						
8、曝光极限/个人防护						
使用者保护措施：						
请保持空气流通。在可行情况下应安装抽风系统。如果没有这些充足设备						
溶剂会在空气中微粒结聚，此时应配戴适当呼吸保护装置						
曝光极限：						
Names	mel/oes	STEL(1)		LTEL(2)		
		ppm	mg/m3	ppm	mg/m3	
根据：健康及安全执行委员 EH40/90 方法曝光极限为：						
(1) STEL 短期曝光极限 (15 分钟) (2) LTEL 长期曝光极限 (8 小时)						
个人防护						
呼吸保护						
手保护：使用合成之橡胶或抗化学溶剂之手套。						
视力保护：使用安全护眼设备，保护免受液体飞溅。						
皮肤保护：配戴防御飞溅，不渗透的围裙或夹克，在使用以后洗涤所有受沾染的身体部位。						

Master 产品使用守则及安全数据 产品：报业润版液

修订日期：04/21

9.物理及化学性质			
外观：	清澈透明液体	氧化性：	蒸气密度：
气味：		蒸气压：	蒸气比率：
PH 值：	4.5-5.0	相对密度：	1.080/克/毫升
沸点：	100℃	水溶性：	可溶
闪点：	大于 100℃	溶脂性：	
可燃性：	不可燃	分配系数：	
爆炸性：	不爆	粘度：	

10.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存贮和下埋状况（见部分 7）
在 70℃以上高温，会散发毒性甲醛

11.中毒信息
误吞中毒：小量误吞，会引致呕吐/恶心
皮肤中毒：刺激引致赤红
眼睛中毒：刺激引致赤红

12.生态信息
用毕产品并无其它用途。所有要素都是生物所能分解的。

13.用户处理信息
不容许流入/排入河道食水道。空容器应该根据当地环境保护指示下处理。

14. 运输信息
运输符合 ADR 公路，RID 铁路，IMDG 海运和 ICAO/IATA 国际民航组织/国际空运协会运输。
适当运输名字： 无
联合国编号： 无
道路类型： 级别：无 包装级别：无 EAC:无 HI:无
IMDG: 级别：无 包装级别：无 Ems:无 海洋污染：无
国际民航组织/
国际空运协会运输队 级别：无 包装级别：无

15. 管理信息
符合化学制品（危险信息和包装为供应）章程 2002 和分类，包装和危险标签方向性 88/279/EEC 产品标签如下：

危险分类： -
Contains: -
R phases: -
S phases: -

16.其它信息
部分修正：
本文 R 阶段：R23/R24/R25：毒性由吸入，与皮肤接触和吞下。R34：导致燃烧。R36：刺激眼睛。 R37:刺激呼吸系统。
R38：刺激皮肤。R41：严重损伤眼睛。R43：皮肤接触可引致敏感 R50：对水中有有机物质有害。
这些安全数据资料是必须在欧洲经济共同体下方向性 91/155[和修正]要求下和以当前我们的知识水平以及当前欧洲经济共同体和全国法律为基础的。用户有责任采取所有必要措施云履行地方规则和立法的要求。因为用户工作状况是在我们控制之外。这些信息只是描述产品的安全要求，面是不是保证这产品，也许可以是协助用户，但不能在 COSHH 或 DSEAR 章程之下，替换风险评估，在未经同意下，此产品不可作为其它用途，处方提供：英国 MASTER-Dynamic products.



产品安全数据表

1. 产品及公司情报

产品名称：日研高级润版液

公司名称：株式会社日研化学研究所
 地址：愛知県名古屋市中区栄二丁目 16 番 1 号
 担当部门：技術部
 电话号码：052-204-0556 FAX 号码：052-204-0550
 紧急联络处：日研印刷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技术部（021）59516537
 制作日：2010年 12 月 27 日
 修改日：2022 年 4 月 1 日

推荐用途及使用上的限制：印刷机用润版液
 整理编号：30041-4 ver. 1.0

2. 危险有害性的概要

不属于 GHS 分类基准

3. 组成及成分情报

单一产品/混合物的区别：混合物

与产品的化学特性相关的情报

成分

成分名称	含有量 (%)	CAS No.	官报公示整理号码
乙二醇单叔丁醚	1-10	7580-85-0	(2)-2424

4. 应急措施

吸入体内的场合：将患者移至通风良好的地方安静休息。大量吸入时迅速接受医疗处理。
 皮肤上沾有液体的场合：脱去污染的衣物，用大量的水和肥皂冲洗。即使是稀释液，如长时间放置，液体水分蒸发，可能比原液更浓。皮肤受到刺激时，迅速接受医疗处理。
 沾入眼内的场合：用水进行数分钟充分清洗，接下来就很容易的取下隐形眼镜。然后继续清洗。眼部还有刺激感时，迅速接受医疗处理。
 误喝的场合：勿要勉强呕吐，用水漱口，迅速接受医疗处理。
 施救者的保护：救援者避免接触有害物质，戴用保护用具。

5. 火灾时的措施

灭火方法：本品具有不燃性，发生火灾时，应尽快将可移动的物品移至安全的场所。使用喷水等方法灭火时，尽量考虑到对环境所造成的影响，并采取适当的措施，防止容器内的物质流出。
 灭火剂：泡沫灭火剂、二氧化碳灭火剂、干粉灭火剂、干砂

6. 漏出时的措施

对人体的注意事项：作业时戴防护用具（保护手套、呼吸保护用具等）避免飞沫等沾着皮肤上。疏散下风处人员。
 对环境的注意事项：注意不能将本品排入河道等处。
 除去方法：少量液体泄漏时，用干砂、维丝等吸收液体回收在密封的容器里。大量泄漏时，用土围堵防止流出，引导至安全场所进行处理。回收的产品，由相关的政府部门认可的机构进行处理。（参照 13.「废弃物上的注意」）

7. 使用及保管上的注意事项

使用的	
技术对策	: 可能有吸入、接触本品时, 戴好适当的保护用具。
注意事项	: 为防止暴露, 作业时佩戴保护用具。使用场所要充分通风, 附近设置洗手、洗眼等设施。
保管的	
技术对策	: 作业场所需通风良好, 勿要造成蒸气的滞留。
禁止混合接触的物质	: 无特别要求
保管条件	: 防止泄漏, 避免阳光直射, 勿要放在高温物旁。保管在通风良好的阴暗场所。 (* 勿要保管在 0℃ 以下的场所)

8. 防止暴露及保护措施

设备对策	: 作业场所要充分换气。
保护用具	: 必要时戴呼吸保护用具(有机气体用防毒口罩)、保护手套、保护眼镜、保护衣。

9. 物理及化学的性质

外观等	: 绿色液体
气味	: 特有气味
PH	: 2.8-3.0
闪点	: 无
爆发特性	: 无数据
密度	: 1.01-1.03g/cm ³
对水的溶解性	: 任意比例溶解

10. 安定性及反应性

安定性	: 通常条件下安定性较高。
反应性	: 无特别记载。

11. 有害性情报

急性毒性	: 无数据
对皮肤的腐蚀性/刺激性	: 无数据
对眼部的重大损伤/眼部刺激性	: 无数据
呼吸器官感性及皮肤感性	: 无数据
生殖细胞变异原性	: 无数据
致癌性	: 无数据
生殖毒性	: 无数据
特定目标器官/全身毒性(单次暴露)	: 无数据
特定目标器官/全身毒性(反复暴露)	: 无数据
吸引力呼吸器有害性	: 无数据

12. 环境影响情报

生物毒性(鱼毒性)	: 无数据
残留性/分解性	: 无数据
生物蓄积性	: 无数据

13. 废弃上的注意

残留废弃物	: 含有本产品的废弃物, 按有关废弃物处理及清扫法律中产业废弃物的规定妥善处理。
污染容器、包装	: 完全使用结束的空容器、包装材料按产业废弃物处理。

14. 运输上的注意事项

国联分类	: 不属于此类
安全对策及条件	: 搬运时确认容器无泄漏、翻倒、掉落、破损并切实防止货物倒塌。属消防法危险物第四类, 不能与第一类和第六类的危险物混载。

15. 适用法令

消防法	: 不属于此类
毒剧物取缔法	: 不属于此类
劳动安全卫生法	
有机溶剂中毒预防规则	: 不属于此类
应表示有害物的名称	: 不属于此类
应通知有害物的名称	: 不属于此类
有关废弃物处理及清扫法律	: 产业废弃物
危险物船舶运送及贮藏规则	: 不属于此类
关于对特定化学物质的环境排出量的把握及促进管理改善的法律 (PRTR 法)	: 不属于此类

16. 其他情报

记载的内容以目前掌握的资料和情报为基础而成的, 有关记载的数据和评论不能保证完全正确。另外, 根据新知识的发表内容有可能发生变化, 且含有量、物理及化学性质等的的数据不是保证值。记载事项是按一般的使用对象而制作的, 特别使用的场合须特别对待。

参考文献

- (1) 日本工业规格: 化学物质等安全数据 (MSDS) —Z7250: 2000 (2005)
- (2) 社团法人日本化学工业协会: GHS 对应指导方针 (2006 年)
- (3) 独立行政法人制品评价技术基盘机构: GHS 分类结果数据基准

TH-806 无醇润版液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说明书目录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第一部分：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TH-806 无醇润版液
企业名称： 石家庄太行科工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石家庄市鹿泉区昌盛大街 18 号。
邮编： 050200
应急电话： 0311-80677829
传真号码： 0311-80677821

第二部分：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侵入途径：
健康危害： 吸入、摄入或经皮肤吸收后对身体有害。 对眼睛、皮肤有刺激作用。接触时间长能引起头痛、恶心和呕吐。
环境危害：
燃爆危险： 本品难燃，具刺激性。

第三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混合物

化学品名称： 苹果酸、柠檬酸、柠檬酸钠、甘油、表面活性剂、抑菌剂、水、

有害物成分	含量	CAS No.
苹果酸	4-6%	6915-15-7
柠檬酸	5~10%	77-92-9
柠檬酸钠	5~10%	
甘油	8-10%	56-81-5
表面活性剂	2~5%	
抑菌剂	5~8%	
水	50~70%	

第四部分：急救措施

-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 吸入：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就医。
-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第五部分：消防措施

- 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可燃。
- 有害燃烧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用水喷射逸出液体，使其稀释成不燃性混合物，并用雾状水保护消防人员。灭火剂：水、雾状水、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戴橡胶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碱类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碱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中国 MAC(mg/m³): 未制定标准

前苏联 MAC(mg/m³): 未制定标准

TLVTN:

TLVWN: 未制定标准

监测方法:

工程控制： 密闭操作，注意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 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 戴橡胶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完毕，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第九部分：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液体。

pH： 4.5±0.3

熔点(°C)：

沸点(°C)： 100°C

相对密度(水=1)： 1.0-1.1(20°C)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饱和蒸气压(kPa)：

燃烧热(kJ/mol)： 无资料

临界温度(°C)： 无资料

临界压力(MPa)：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 无资料

闪点(°C)：

引燃温度(°C)：

爆炸上限%(V/V)： 无资料

爆炸下限%(V/V)： 无资料

溶解性： 可混溶于醇，与水混溶，不溶于氯仿、醚、油类。

主要用途： 专用于平张胶版印刷机的各类印刷系统。

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通常情况下稳定。

禁配物： 强氧化剂、强碱。

避免接触的条件：

聚合危害：

分解产物：

第十一部分：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LC50： 无资料

亚急性和慢性毒性：

刺激性：

致敏性：

致突变性：

致畸性：

致癌性：

第十二部分：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理毒性：

生物降解性：

非生物降解性：

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

其它有害作用： 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通过政府授权机构进行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

第十四部分：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 无资料

UN 编号： 无资料

包装标志：

包装类别： III

包装方法： 塑料瓶外包瓦楞纸箱或塑料桶。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碱类、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船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船运时，配装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

第十五部分：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化劳发[1992]677号)，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

第十六部分：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填表部门： 化验室

数据审核单位：

修改说明：

其他信息：

物质安全资料表

一、物品与厂商资料

物品名称: 水性复膜胶
物品编号: 水性复膜胶
制造商或供货商名称、地址及电话: 上海富涑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紧急联络电话/传真电话:

二、成分辨识资料

物质成分之中英文名称	浓度或浓度范围 (成分百分比)	化学文摘社登记号码 CSA NO.
丙烯酸乳液	42%	9003-21-8
水	58%	7732-18-5

三、危害辨识数据

最 重 要 危 害 效 应	健康危害效应: 对皮肤和眼睛有刺激性, 避免直接接触
	环境影响: 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
	物理性及化学性危害: 不属于易燃危险品, 无爆炸危险性
	特殊危害:
主要症状:	
物品危害分类: 本品未列入 GB12668-2005《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本品未列入《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版)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物品名表》(2009版)中 本品不属于 JB13690-1992《常用危险化学品分类及标志》中列名的危险化学品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径之急救方法: . 吸入: 立即脱离现场至空气清新处, 如呼吸困难立即就医。 . 皮肤接触: 立即用大量的清水彻底清洗皮肤, 如还有刺激, 就医。 .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的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 如有刺激就医 . 食入: 若清新, 温水漱口, 就医。
最重要症状及危害效应:
对医师之防护:
对急救人员之防护:

五、灭火措施

适用灭火剂：可用雾状水、二氧化碳、干粉或者泡沫灭火。
灭火时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特殊灭火程序：
消防人员之特殊防护设备：应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避免与皮肤和眼睛接着接触。

六、泄漏处理方法

个人应注意事项：应急人员应穿戴适当的防护。
环境注意事项：
清理方法：用惰性材料（如干沙、蛭石）吸附，收集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密闭保存，待处理。清扫完毕后通风洒水。

七、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处置：操作人员应经过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穿一般作用防护服，避免与皮肤眼睛直接接触。远离火种、热源、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与二氧化剂和食用化学品接触。配备相应的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内，远离火种、热源、容器应密封。

八、暴露预防措施

工程控制：
控制参数： . 八小时日时量平均容许浓度/短时间时量平均容许浓度/最高容许浓度： . 生物指标：
个人防护设备： . 呼吸防护：戴管理部门认可的面罩 . 手部防护：戴合适的防护手套 .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眼镜 . 皮肤及身体防护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卫生措施：

九、物理及化学性质

物质状态：常温常压下液态	形状：液体
颜色：乳白色液体	气味：稍有气味
pH 值：7.0	沸点/沸点范围：
分解温度：	闪火点： ℃ >95.0
自燃温度：	爆炸界限：
蒸气压：	蒸汽密度：
密度：1.033*103kg/m ³	溶解度：混溶于水

十、安定性及反应性

安定性：常温常压下稳定
特殊状况下可能之危害反应：

应避免之状况:
应避免之物资:
危害分解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十一、毒性资料

急毒性: 无资料
局部效应:
致敏感性:
慢毒性或长期毒性:

十二、生态资料

可能之环境影响/环境流失: 无资料

十三、废弃处置方法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当地环保部门有的有关规定。建议交给具有资格的化学废物处理部门处理。
--

十四、运送资料

国际运送规定:
联合国编号:
国内运送规定:
特殊运送方法及注意事项:

十五、法规资料

适用法规: 本品未列入 GB12668-2005《危险货物品名表》 本品未列入《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 版) 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2009 版) 中

十六、其它数据

参考文献		
制窗体位	名称: 上海富涑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电话: 021-39105033	
制表人	职称: 技术部	姓名(签章): 潘传挺
制作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	

工况证明

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文化出版刊物生产制造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月7日—1月8日），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见下表：

主要内容	检测日期	设计年生产规模	本次分期验收规模	折算日生产规模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量	生产负荷（%）
书籍	2024.1.7	3000万册	500万册	16666.6册	16000	96
	2024.1.8				16500	99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1月9日

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说明

我单位已知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及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种情形。我单位已自行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在全国竣工环境验收备案系统备案。

公司名称（盖章）：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 月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1183MA49PDR81U001W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书青辞简印务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郟城大道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83MA49PDR81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12月14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14日至2028年12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